**2018年园艺科技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

**实施细则**

根据《2018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7〕9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18〕14号）、《2018年河北科技师范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等文件精神，结合园艺科技学院实际情况，拟定园艺科技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提高选拔质量为核心，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增强研究生复试工作科学性、有效性和规范化，保障招生录取工作机会公平、程序公开、结果公正；注重对考生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的综合考查，切实做到以人为本、服务考生，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二、复试比例**

结合园艺科技学院各学科学科导师人数及学科需求，我院复试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招生规模的150%。

**三、调剂政策**

统筹考虑一志愿生源和调剂生源，在符合教育部调剂政策前提下，接受校内外学术学位、专业学位调剂申请。

　　**四、研究生面试组织工作**

1.园艺科技学院成立由党政主要领导及主管研究生工作的领导牵头组成的面试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次面试的组织管理工作。

2.园艺科技学院面试领导小组根据农学学位硕士研究生和农业硕士研究生招生领域分别组织成立一个面试专家组，每个面试专家组主要由6名及以上具有指导研究生资格、责任心强、教学经验丰富、科研能力较强、外语水平较高、具有副教授以上的教师组成。配备一名面试秘书及一名视频录制工作人员。

复试小组严格按照学校文件精神，具体完成专业课笔试、英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综合面试的评分工作，并根据总成绩(初试成绩和复试综合成绩加权分)提出：同意录取、建议调剂相关专业、不同意录取等意见。复试全过程将全程录音、录像并保存。

**五、复试时间及安排**

按照学校统一安排进行，具体查看研究生部网站通知。

1. **复试内容和形式**

1.对符合复试基本要求的同等学力考生(包括毕业满两年的大专生、普通高校本科结业生)、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须按招生简章要求加试与报考专业相关的两门本科主干课程(笔试)，且不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由各培养单位组织，每门课程考试时间为2小时，满分100分。试题难易程度按本科教学大纲要求掌握。加试成绩低于60者不予与进入复试。

　　2、专业课笔试：专业课笔试由各二级学科复试小组组织命题、阅卷，考试时间为2小时，满分为100分;专业课笔试主要考查学生的专业知识掌握情况。

　　3、英语笔试：英语笔试由研究生部组织命题、阅卷，考试内容包括听力与写作，考试时间为1小时，满分为50分；英语笔试主要考察学生的英语水平。

4、综合面试：

（1）英语口语（10分）：考核方式为自我介绍以及考核教师提问，考生口语回答。

（2）专业知识面试（60分）：根据考生专业知识背景、科研、论文等方面由考核教师提问，考生当场回答。必要时，考核教师可就相关问题进一步提问。

（3）综合素质和能力的测试（30分）：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等方面进行综合素质和能力的测试。

综合面试主要考查学生的治学态度、动手能力、思维能力、综合素质、培养潜力以及心理素质等；每名考生综合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

　 **七、考生总成绩核算**

　　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7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30%。

考生总成绩 = (初试总分/5)×0.7+（专业课笔试成绩+英语成绩+综合面试成绩）/2.5×0.3

综合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八、信息公开**

我院将即时公布相关招生录取信息，并对拟录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0个工作日。如有疑问可按以下方式联系（联系时间为法定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园艺科技学院研究生管理工作监督举报电话及办公地点：

0335-2039951 综合楼318室

**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园艺科技学院**

**二〇一八年三月**